

湖南发布1627家产融合作制造业“白名单”企业

为优质企业提供更加完善的金融服务

湖南日报5月13日讯(全媒体记者 曹娴 通讯员 陶韬)近日,省工信厅联合人民银行长沙中心支行发布2022年湖南省产融合作制造业“白名单”,1627家优质企业上榜,入选企业数量同比增长60.45%,涵盖我省22个先进制造业产业链(群)。

2018年,湖南在全国率先建立产融合作制造业重点企业名单(“白名单”)制度,通过大数据对中小企业进行全面分析和精准画像,为优质制造业企业提供更加完善的金融服务,也为银行筛选放贷对象、有效降低尽职调查成本提供了便利。截至目前已发布5批共

5322家次“白名单”企业。2022年,发布产融合作制造企业“白名单”首次写入省政府工作报告。

此次入选的“白名单”企业实现全省14个市州的全覆盖,都是产业带动能力强、经济效益高、发展前景好、信用记录优的创新型成长型企业。入选企业中,长株潭衡等地区达到771家,占比47.38%;省级以上认定、资质、示范、表彰等企业的比重超过95%。“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和制造业重点产业类项目企业达到1200余家。湘潭宏大真空是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拥有真空镀膜领域的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正

处于快速发展阶段,被当地政府纳入重点培育企业名单,力争到2025年营业收入达到20亿元。

“白名单”企业融资需求十分旺盛,据统计,申报的银行信贷需求超过780亿元。省工信厅相关负责人表示,根据工信部的安排,我省已动员各地开展“一起益企”中小企业服务行动,重点开展政策服务、管理咨询服务、创新服务和投融资服务等。下一步,将大力推广“湘金融”平台,把“白名单”企业融资需求推介给金融和股权投资机构,为企业提供精准化、差别化融资服务;引导融资担保机构优先支持“白名单”企业。

关于我省全国“人民满意的公务员”和“人民满意的公务员集体”拟推荐对象的公示

根据中央部署和省委要求,经自下而上、层层把关、逐级推荐,在广泛征求意见、深入考察了解的基础上,研究确定了我省全国“人民满意的公务员”和“人民满意的公务员集体”拟推荐对象。

为充分发扬民主,接受社会监督,现将拟推荐对象名单予以公示。如对拟推荐对象有异议,

请通过电话、信函(以到达日邮戳为准)等方式向省委组织部反映。反映情况须客观真实,以单位名义反映情况的材料需加盖单位公章,以个人名义反映情况的材料应署实名并提供有效联系方式。

公示时间:2022年5月14日至20日

举报电话:0731-82218325

通信地址:湖南省长沙市韶山北路1号省委组织部公务员三处

邮政编码:410011

中共湖南省委组织部

2022年5月14日

全国“人民满意的公务员”拟推荐对象名单

(15名,按姓氏笔画排序)

邓海燕	女	汉族	郴州市纪律检查委员会常委、市监察委员会委员
包汉珺	男	汉族	衡阳市公安局有组织犯罪侦查支队政委、一级警长
刘利玲	女	瑶族	怀化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工伤养老保险科三级主任科员
伍奉荣	男	汉族	省审计厅财政审计一处处长
朱勋	男	汉族	邵阳市应急管理局安全生产综合协调科科长
李宏纲	男	土家族	石门县太平镇党委副书记、四级调研员
李狮	男	回族	桃江县司法局桃花江司法所所长、三级主任科员
邹玖霖	女	汉族	新化县曹家镇党委副书记、镇长
陈彬	男	白族	桑植县澧源镇党委副书记
罗今昔	男	汉族	平江县民政局党组书记、局长、一级主任科员
奉荣华	女	汉族	永州市金洞管理区卫生健康和医疗保障局局长
袁谷红	女	汉族	湘潭县河口镇人民政府四级调研员
陶湘闽	男	汉族	长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住房和建设管理局局长
鲁开发	男	土家族	永顺县人民政府党组成员、副县长,县乡村振兴局党组书记、局长
熊英杰	男	汉族	株洲市农业农村局农村社会事业促进科科长、一级主任科员

全国“人民满意的公务员集体”拟推荐对象名单

(8个)

长沙市委人才工作局
衡阳市珠晖区司法局东阳渡司法所
常德市社会救助事务中心
汝城县乡村振兴局
道县公安局陈树湘派出所
通道侗族自治县人民法院
保靖县吕洞山镇人民政府
省人民检察院第一检察部



关爱残疾人

5月13日,工作人员为残疾人发放“爱心轮椅”。第32次全国助残日来临之际,江永县举行“爱心轮椅助残行”捐赠仪式,让残疾人感受社会温暖。

田如瑞 摄

◀◀(紧接1版)建立健全乡镇(街道)综合检查与县级专业执法协调配合机制,加强联合执法、联动执法。推行乡镇(街道)行政执法公示制度,实行“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模式。

五、增强基层公共服务能力。市州、县市区政府要规范乡镇(街道)政务服务、公共服务、公共安全等事项以及村(社区)公共服务和代办政务服务事项,将直接面向群众、基层能够承接的服务事项依法下放、优化乡镇(街道)政务服务流程,全面推进一窗式受理、一站式办理,加快推行市域通办,逐步推行跨区域办理。持续推进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规范化建设,依托其开展就业、养老、医疗、托幼、文体等服务,加强对困难群体和特殊人群关爱照护,做好传染病、慢性病防控等工作。开展“新时代社区新生活”服务质量提升活动,推动生活性服务业补短板上水平。依法支持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作为政府购买服务的承接主体提供社区服务。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和乡村卫生健康人才队伍建设。

六、增强基层议事协商能力。县市区党委和政府要围绕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事项确定乡镇(街道)协商重点,由乡镇(街道)党(工)委主导开展议事协商,完善议事协商会、民主恳谈会、听证会、屋场会等协商方式,探索建立党代表、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及社会公众列席乡镇(街道)有关会议制度,积极推行民生实事人大代表票决制。加强政协协商与基层协商的对接联动,积极推进村(社区)协商,聚焦群众关心的民生实事和重要事项,定期开展民主协商。通过请上来、走下去等方式,建立乡镇(街道)协商与村(社区)协商衔接互动机制。

七、增强基层应急管理能力。强化乡镇(街道)属地责任和相应职权,健全基层应急管理组织体系。加强基层应急救援、监管执法力量和信息员队伍建设,建立统一指挥的应急管理队伍、

救援队伍,加强乡镇(街道)应急物资储备。完善细化乡镇(街道)应急预案,构建多方参与的社会动员响应体系和群防群治联防联治机制,做好风险研判、预警、宣传、应对等工作,每年组织开展综合应急演练,提高科技信息化水平。强化市州、县市区政府对乡镇(街道)应急准备工作和应急状态下的人、财、物支持。加强村(社区)应急避灾场所建设,增强村(社区)的组织动员能力。

八、增强基层平安建设能力。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健全乡镇(街道)政法委员统筹协调工作机制,加强乡镇(街道)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完善村(社区)网格化服务管理,完善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司法调解联动工作体系,建立提供“一站式”解纷服务的实体平台和在线平台,推进矛盾风险预测、防范、调处、引导的全周期、全链条解决。加强乡镇(街道)、村(社区)人民调解委员会规范化建设。完善基层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强化群防群治力量,健全防范涉黑涉恶问题线索举报奖励机制,深化公民道德建设工程,组织开展长效机制。健全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和危机干预机制,完善社会心理服务网络。健全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机制。分类推进平安乡村、平安社区等基层平安创建活动。

九、推进村(居)民委员会规范化建设。以县市区为单位,因地制宜合理确定村(社区)规模,不盲目求大。稳慎开展村民委员会调整,确保布局科学、尊重自然、尊重历史、总体稳定。依法设立社区居民委员会,具备条件的应设尽设。规范撤销村民委员会改设社区居民委员会的条件和程序。建立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县级备案制度,指导村(居)民委员会依法有序开展与其职责相关的民事活动。发挥村(居)民委员会下属委员会作用,村民委员会应设妇女和儿童工作等委员会,社区居民委员会可增设环境和物业管理等委员会。全面落实村(居)民委员会成员任期承诺、

年度述职、民主评议、离任审计等制度。

十、推进基层治理法治建设。深入开展“宪法进社区”“送法下乡”“农村法治宣传教育月”等主题活动宣传教育活动。大力培养农村“法律明白人”和“农村学法用法示范户”,积极开展“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创建。完善基层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充实基层公共法律服务力量,优化公共法律服务平台,推动乡镇(街道)设立法律顾问、公职律师,推进基层公共法律服务规范化、标准化。指导村(社区)依法制定村规民约、居民公约,健全合法合规审查和履行机制。

十一、推进基层思想道德建设。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社区、进农村、进家庭。建立健全思想政治工作责任制,制定新时代加强和改进思想政治工作责任清单,把参与基层治理情况作为开展文明单位创建的重要指标。健全全村(社区)道德评议机制,深化公民道德建设工程,组织开展道德模范评选表彰活动。深化拓展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试点建设,指导村(社区)成立红白理事会,发挥村(居)民公约作用,治理婚丧陈规陋习,倡导文明节俭新风。

十二、推进公益慈善事业发展。创新社区与社会组织、社会工作者、社区志愿者、社会慈善资源的联动机制。持续实施基层社会工作服务站项目,加大社会工作服务机构培育和社会工作岗位开发力度,加快实现村(社区)志愿服务站点全覆盖,推动志愿服务关爱行动制度化、常态化开展。畅通和规范市场主体、新社会阶层、社会工作者、社会组织、志愿者和驻村(社区)单位参与基层社会治理的途径,全面激发基层社会治理活力。

十三、推进基层智慧治理能力建设。市州、县市区政府要将乡镇(街道)、村(社区)纳入信息化建设规划,统筹推进智慧城市、智慧社区基础设施

三湘时评

你舍生取义,为你尽孝义不容辞

湖南日报全媒体评论员 朱永华

念才才有对他们的怀念,对于烈士父母,也不应只是一年一度的探访,不应只是物质生活的保障。换位思考,白发人送黑发人,其中不少烈士还是独生子女。对于烈士父母而言,没有了家庭的完整,失去了儿孙绕膝的天伦之乐,这是一种怎样的牺牲和付出!因此,对于我们现有1100多位烈士的父母,我们必须尽最大努力,给予他们物质和精神上的关怀。

这次7部门发出的《通知》在机制和举措上较之前有了较大的完善、提高,比如,要求建立健全走访慰问和常态联系机制,精心组织烈士纪念祭扫活动,切实加强孤老、失独、失能以及享受低保的烈士父母养老医疗护理保障,着力改善住房条件,积极开展临时关怀服务,强化对烈士父母关心关爱,精准做好烈士父母特别是孤老、失独、失能以及享受低保的烈士父母关爱工作等,还有定期开展医疗巡诊、送医送药活动,通过政府购买服务、企业援助、社会捐助等方式,做好烈士父母精神抚慰、心理疏导等专业化特色服务等。

关爱烈士的父母,不仅要让他们有生活上的安全感、获得感,还应当有精神上的满足感、荣誉感。惟此,甚幸。

注重实际 讲求实效 积极探索非行政区人大工作机制

省人大常委会建议督办组赴湘潭对重点处理建议开展调研督办

湖南日报5月13日讯(全媒体记者 陈奕樊 通讯员 汪映萍)11日,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谢建辉率省人大常委会建议督办组赴湘潭市对“深化改革”类重点处理建议开展调研督办。

今年省人代会期间,省人大代表李娟提出的《关于规范健全非行政区人大工作机制的建议》,被省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确定为年度“深化改革”类重点处理建议,由谢建辉牵头督办、省委编办负责办理。

督办组一行深入湘潭经开区和高新区,实地考察华芯医疗等企业,详细了解非行政区人大工作开展情况。并召开座谈会,听取省委编办等单位的有关情况介绍。

督办组指出,认识要再深化。要认真贯彻落实中央人大工作会议精神,按照省委部署要求,站在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推进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的高度,站在全面深化改革、助力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高度,深刻认识探索非行政区人大工作机制,完成省委深化改革发展政治任务的必然性、紧迫性。方法要再优化。要做好结合文章,创新工作方法,借鉴外地经验,做好分类指导,推进试点探索。合力要再增强。在党委的坚强领导下,上下协同、左右配合,形成合力,用系统思维、联动办法一体推进改革。质效要再提升。要突出问题导向、目标导向、效果导向,注重实际,讲求实效,既让代表建议办出效果,也使改革任务有序推进。

构建知识产权大保护格局

省高院省知识产权局签署知识产权保护合作备忘录

湖南日报5月13日讯(全媒体记者 杨佳俊 通讯员 陶琛)12日,省高院与省知识产权局签署知识产权保护合作备忘录,旨在增强知识产权司法保护、行政保护合力,强化知识产权全链条、全方位保护,加快推进知识产权强省建设,服务保障全面落实“三高四新”战略定位和使命任务,共同构建知识产权大保护格局。

此次签署的备忘录明确了司法与行政部门7个方面协作机制。在巩固纠纷多元化解成果方面,要求继续深入开展知识产权纠纷在线诉调对接机制,推进双方共同签署的《关于开展知识产权纠纷在线诉调对接工作的意见》,明确人民法院对已有在先生效判决的关联案件,权利人集中维权的系列案件,原则上先通过在线诉调对接平台委派调解组织或调解员进行调解;调解不成的,人民法院应当及时立案。

为实现专利权纠纷快处快结,备忘录要求双方建立专利司法保护与行政确权衔接机

制,明确对符合优先审查条件的专利侵权案件,应先由地方知识产权行政管理部门、人民法院向省知识产权局提出优先审查请求。在实现信息互通和资源共享方面,要求建立知识产权特定领域行政保护和司法保护联席会议制度,针对技术创新产业领域内的知识产权行政保护和司法保护中出现的整体性问题和系统性风险,协同进行分析研判,评估行业风险,联合向相关企业或行业协会发布风险预警。在合力构建技术事实查明机制方面,要求加强知识产权技术调查资源共享合作,省高院、省知识产权局共同建设湖南省知识产权保护专家库,湖南省知识产权保护技术调查官库,人民法院根据案件审理需要,可以从中选任技术调查官和人民陪审员参与案件的审理。

此外,备忘录还对知识产权纠纷行政调解协议的司法确认工作、知识产权保护联合宣传工作机制、协同保护工作保障等进行了明确。

关新进人员到村(社区)挂职锻炼制度。充分发挥离退休干部和党员在基层治理中的作用。

十六、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深化乡镇(街道)纪检监察机构和村(居)务监督委员会规范化建设。健全村级集体资金、资产、资源管理机制,积极探索对集体“三资”达到一定规模的基层党组织主要负责人提级监督。聚焦乡村振兴、教育、医疗、养老、社保等基本民生领域,严肃查处虚报冒领、截留挪用、贪污侵占惠农惠民资金问题。拓宽群众监督渠道,完善用好省“互联网+监督”平台,统筹推进“监督服务微信群”“监督一点通”建设管理,落实党务、村(居)务、财务公开制度,加强村级小微权力监督,推进清廉乡村建设。

十七、强化基层治理投入保障。完善乡镇(街道)经费保障机制,加大对革命老区、民族地区和财政困难地区的支持力度倾斜力度。进一步深化乡镇(街道)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改革。编制城乡社区服务体系规划,将综合服务设施建设纳入国土空间规划,优化以党群服务中心为基本阵地的城乡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布局。研究制定乡镇(街道)、村(社区)的办公、服务、活动、应急等功能面积标准,采取盘活现有资源或新建等方式,支持乡镇(街道)“五小”设施、干部周转房、党群服务中心、养老服务综合服务中心规范化建设,加快补齐城市新建住宅区、老旧小区、农村易地扶贫搬迁和生态移民安置区社区综合服务设施短板。

十八、强化基层治理督促指导。加强对基层治理工作成效的评估,评估结果作为市、县级党政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考核,以及党委书记抓基层党建述职评议考核的重要内容。选树表彰基层治理先进典型,深入开展全省和谐社区示范创建、乡村治理示范村镇创建以及基层治理创新实验。做好基层治理调查统计工作,建立基层治理群众满意度调查制度。组织开展基层治理专题宣传。